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钢包装”）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5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已于2023年12月19日以邮件方式提交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曹清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各位与会董事讨论，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一致同意选举曹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一致同意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曹清	曹清、卢金雄、钱卫东
审计委员会	刘凤委	刘凤委、章苏阳、陈平进
提名委员会	章苏阳	章苏阳、刘凤委、邱成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文西	王文西、章苏阳、刘凤委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会议一致同意聘任曹清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葛志荣先生、谈五聪先生和朱未来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一致同意聘任王逸凡女士为董事会秘书、赵唯薇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王逸凡女士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六、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考虑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结合公司目前经营规模、实际状况，以及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等相关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议，董事会同意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每人 15 万元/年（税前）调整为每人 18 万元/年（税前）。相关津贴按月发放，新津贴标准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次月开始执行。同时，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履职以来已发放的津贴将按新标准进行差额补足。

独立董事刘凤委先生、王文西先生、章苏阳先生对此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裁办公会会议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决策机制，确保总裁依法高效行使职权，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及其他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修订《总裁办公会会议管理办法（试行）》。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宝钢包装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择机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地点等事宜以公司董事会最终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简历

曹清先生，出生于 1965 年 8 月，中国国籍，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宝翼制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宝钢普莱克斯实用气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宝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宝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宝钢金属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曹清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曹清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葛志荣先生，出生于 1967 年，中国国籍，硕士学位，工程师。曾任上海第一钢铁厂轧钢分厂工程师、上海宝翼制罐有限公司电气主管、工程技术部经理、厂长助理、采购部经理、大物流经理，河北宝钢制罐北方有限公司总经理，宝钢金属有限公司金属包装营运中心管理部副部长。葛志荣先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葛志荣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谈五聪先生，出生于 1966 年，中国国籍，硕士学位，工程师。曾任安徽省肥东县水利局职员、中国第二十冶金建设公司职员、上海宝翼制罐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上海申井钢材加工有限公司工厂部厂长、上海宝翼制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宝印金属彩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宝钢制罐有限公司总经理、佛山宝钢制罐有限公司总经理。谈五聪先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谈五聪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朱未来先生，出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大学本科。曾任上海宝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部项目管理，河北宝钢制罐北方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负责人，上海宝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总经理秘书，宝钢金属有限公司团委书记，越南宝钢制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越南宝钢制罐（顺化）有限公司总经理、越南宝钢制罐有限公司总经理和党支部书记。朱未来先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越南宝钢制罐有限公司董事长、马来西亚宝钢制罐有限公司董事长、柬埔寨宝钢制罐有限公司董事。朱未来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逸凡女士，出生于 1985 年，中国国籍，大学本科。曾任陶氏化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新业务开发投资经理、DowKokam 大中华区业务开发经理&项目管理、宝钢金属有限公司新业务开发部高级项目经理、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王逸凡女士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王逸凡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唯薇女士，出生于 1995 年，中国国籍，硕士学位。赵唯薇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2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赵唯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